

2018 年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通知

根据上级文件精神和《北京化工大学 2018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方案》的要求，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2018 年硕士招生复试工作办法如下：

1. 一志愿复试分数线

| 专业名称 | 专业代码 | 总分 | 政治 | 外国语 | 业务课一 | 业务课二 |
|---------|--------|-----|----|-----|------|------|
| 材料科学与工程 | 080500 | 300 | 45 | 45 | 65 | 65 |
| 化学 | 070300 | 280 | 40 | 40 | 60 | 60 |
| 材料工程 | 085204 | 275 | 40 | 40 | 60 | 60 |

对于外校考生的调剂申请，我院接收“材料科学与工程”、“化学”、“材料工程”专业的调剂生。所有欲调剂我院的考生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(<http://yz.chsi.com.cn/>) 报名备选。接到复试通知者方可参加我院组织的复试。

2. 复试时间、地点

1) 报到

时间：3 月 28 日下午 1-4 点。

地点：有机楼一层大厅。

2) 笔试

时间：3 月 28 日晚上 6-8 点。

地点：考试当天到有机楼门前公告栏查看。

3) 面试

时间：3 月 29 日全天。

地点：面试当天到有机楼门前公告栏查看。

3. 复试程序、方式

- 1) 考生报到，进行复试资格审查：报到所提交材料参见学校复试工作方案。

- 2) 复试专业课笔试：考试科目根据报考专业选择。考生凭初试准考证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参加考试。考生须遵守《考场规则》。
- 3) 复试面试：考生携带复试成绩表参加面试。具体分组时间和地点安排请考生面试当天在有机楼前公告栏查看。
- 4) 复试结果公示：4月2日前公布复试成绩。最终拟录取结果以学校研招办网站公布结果为准。
- 5) 体检时间：3月30日上午8:00开始。

体检地点：校医院。体检需空腹，女生不要穿裙子。自行打印体检表。

- 6) 学生和导师双向选择：4月2日下午5点前。学生离校前必须确定导师，每位学生仅能提交一份导师确认单，导师签字后交到有机楼326。最终录取专业以学校研招办网站公布拟录取结果为准。

4. 复试成绩的计算方法和使用

- 1) 复试成绩为复试各方式考核成绩之和，共500分，其中笔试200分，面试300分。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- 2) 复试成绩和初试成绩相加，得出入学考试总成绩。根据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综合排队后确定拟录取名单。
- 3)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及体检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，但考核和体检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- 4)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课程的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，但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- 5) 加分原则和依据完全按照《教育部关于做好2018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录取工作的通知》。符合照顾优惠条件的考生在复试时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

5. 其他

- 1) 本办法报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备案。
- 2) 本意见适用于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201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。

3) 其他未说明的问题由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解释。

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

2018年3月17日